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2)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中小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fbgroup.com.hk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乃用作同期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956	9,286	12,328	20,331
銷售成本		(1,425)	(5,984)	(8,490)	(12,526)
毛(損)利		(469)	3,302	3,838	7,805
其他經營收入		231	395	573	7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318	180	933	2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48)	(2,262)	(2,722)	(4,237)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010)	(4,840)	(8,736)	(10,582)
融資成本	5	(3,523)	(4,406)	(7,038)	(8,715)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349)	(2,272)	(152)	(1,67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898)	—	(1,693)
除稅前虧損		(9,850)	(10,801)	(13,304)	(18,077)
所得稅開支	6	—	—	—	—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9,850)	(10,801)	(13,304)	(18,07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7	—	(609)	—	(1,433)
期內虧損	8	(9,850)	(11,410)	(13,304)	(19,51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41	—	(31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9,850)</u>	<u>(11,369)</u>	<u>(13,304)</u>	<u>(19,8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9,672)	(10,611)	(13,299)	(17,99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609)	—	(1,302)
	<u>(9,672)</u>	<u>(11,220)</u>	<u>(13,299)</u>	<u>(19,300)</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78)	(190)	(5)	(79)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131)
	<u>(178)</u>	<u>(190)</u>	<u>(5)</u>	<u>(210)</u>
	<u>(9,850)</u>	<u>(11,410)</u>	<u>(13,304)</u>	<u>(19,510)</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672)	(11,179)	(13,299)	(19,615)
非控股權益	(178)	(190)	(5)	(210)
	<u>(9,850)</u>	<u>(11,369)</u>	<u>(13,304)</u>	<u>(19,825)</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u>(0.31)</u>	<u>(0.42)</u>	<u>(0.42)</u>	<u>(0.73)</u>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u>(0.31)</u>	<u>(0.40)</u>	<u>(0.42)</u>	<u>(0.6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6,458	2,016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71,068	71,220
		<u>77,526</u>	<u>73,236</u>
流動資產			
存貨		—	9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6,274	36,401
已付按金		—	2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986	2,870
		<u>37,260</u>	<u>60,237</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35,129	135,129
		<u>172,389</u>	<u>195,36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95,305	126,521
已收誠意金		20,000	—
其他借貸		70,000	70,000
融資租賃承擔—即期部分		440	585
可換股債券		97,912	91,789
		<u>283,657</u>	<u>288,895</u>
流動負債淨額		<u>(111,268)</u>	<u>(93,52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742)</u>	<u>(20,293)</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非即期部分		140	285
負債淨額		<u>(33,882)</u>	<u>(20,57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63,403	63,403
儲備		(93,906)	(80,6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503)	(17,204)
非控股權益		(3,379)	(3,374)
總虧絀		<u>(33,882)</u>	<u>(20,578)</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可換股		累計虧損	總計		
			債券儲備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2,836	498,210	914	(1,236)	(552,530)	(1,806)	(2,558)	(4,364)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9,615)	(19,615)	(210)	(19,82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2,836</u>	<u>498,210</u>	<u>914</u>	<u>(1,236)</u>	<u>(572,145)</u>	<u>(21,421)</u>	<u>(2,768)</u>	<u>(24,18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63,403	497,676	—	—	(578,283)	(17,204)	(3,374)	(20,578)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13,299)	(13,299)	(5)	(13,30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63,403</u>	<u>497,676</u>	<u>—</u>	<u>—</u>	<u>(591,582)</u>	<u>(30,503)</u>	<u>(3,379)</u>	<u>(33,88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451)	(3,733)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4,942	39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u>(14,375)</u>	<u>1,695</u>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1,884)	(1,64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2,870</u>	<u>2,388</u>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u>986</u></u>	<u><u>741</u></u>
即：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986</u></u>	<u><u>741</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60至174號越秀大廈2101室。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餐飲業務及證券交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適用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是建基於為換取得商品所支付代價的價值。

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期內餐飲業務之營業額。

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本集團之收入、業績及總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 餐飲業務	956	9,286	12,328	20,3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 食品製造業務	—	—	—	—
	<u>956</u>	<u>9,286</u>	<u>12,328</u>	<u>20,331</u>
分部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 餐飲業務	(2,713)	(311)	(1,853)	278
— 證券交易	(37)	(44)	(82)	(152)
	<u>(2,750)</u>	<u>(355)</u>	<u>(1,935)</u>	<u>126</u>
已終止經營業務				
— 食品製造業務	—	(609)	—	(1,433)
	<u>(2,750)</u>	<u>(964)</u>	<u>(1,935)</u>	<u>(1,307)</u>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350	180	965	280
撤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	—	(32)	—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898)	—	(1,693)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349)	(2,272)	(152)	(1,674)
融資成本	(3,523)	(4,406)	(7,038)	(8,715)
未分配公司收入	231	395	573	793
未分配公司開支	(2,777)	(3,445)	(5,685)	(7,194)
除稅前虧損	<u>(9,850)</u>	<u>(11,410)</u>	<u>(13,304)</u>	<u>(19,510)</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		
— 餐飲業務	11,692	9,005
— 證券交易	338	418
	<u>12,030</u>	<u>9,423</u>
未分配公司資產	<u>237,885</u>	<u>259,179</u>
	<u><u>249,915</u></u>	<u><u>268,602</u></u>
分部負債		
持續經營業務		
— 餐飲業務	11,677	9,049
未分配公司負債	<u>272,120</u>	<u>280,131</u>
	<u><u>283,797</u></u>	<u><u>289,180</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及資產全部來自外部客戶以及位於香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部位於香港)之營運，因此並無披露本集團地區資料之進一步分析。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撤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	—	(32)	—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	—	—	—	(54)
撥回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350	180	965	280
	<u>318</u>	<u>180</u>	<u>933</u>	<u>226</u>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下列各項之利息：				
— 融資租賃承擔	4	8	10	18
— 其他借貸	440	487	905	959
— 可換股債券	3,079	3,911	6,123	7,738
	<u>3,523</u>	<u>4,406</u>	<u>7,038</u>	<u>8,715</u>

6.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公司，故此毋須就開曼群島以外之收入繳納開曼群島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作出撥備。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決議終止食品製造業務，以將本集團資源集中投入其餘下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				
食品製造業務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609)	—	(1,302)
非控股權益	—	—	—	(131)
	<u>—</u>	<u>(609)</u>	<u>—</u>	<u>(1,43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併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食品製造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	—	—	—
銷售成本	—	—	—	—
毛利	—	—	—	—
其他收入	—	—	—	42
撤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92)	—	(3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	(132)	—	(99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83)	—	(89)
融資成本	—	(2)	—	(4)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609)	—	(1,43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242)	—	(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2)	—	(4)
	—	(244)	—	(93)

8.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646	4,529	5,511	9,4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	260	346	584
	<u>1,730</u>	<u>4,789</u>	<u>5,857</u>	<u>9,994</u>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95	2,903	3,995	6,307
廠房及設備折舊	372	395	660	792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1,275	2,018	3,263	4,036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9,672)</u>	<u>(11,220)</u>	<u>(13,299)</u>	<u>(19,300)</u>
	股數	股數	股數	股數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170,160</u>	<u>2,641,800</u>	<u>3,170,160</u>	<u>2,641,80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9,672)	(11,220)	(13,299)	(19,300)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609)</u>	<u>—</u>	<u>(1,302)</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9,672)</u>	<u>(10,611)</u>	<u>(13,299)</u>	<u>(17,998)</u>

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之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分母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餐飲及食品製造業務之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若干客戶獲給予30至6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來自於為數眾多的多元化用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任何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	719
31至60日	—	308
61至90日	80	283
91至120日	227	315
超過120日但少於一年	3,147	3,179
	3,454	4,80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6,634	26,678
其他應收款項	6,186	4,919
	36,274	36,401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0	1,024
31至60日	11	759
61至90日	158	715
91至120日	809	520
超過120日但少於一年	3,120	906
	4,108	3,924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4,426	98,511
其他應付款項	26,771	24,086
	95,305	126,521

13.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0.02</u>	<u>5,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0.02</u>	<u>3,170,160</u>	<u>63,403</u>

14. 比較數字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加強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關聯性，已就去年同期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若干比較數字作出重新分類，以實現與本期間呈列的可比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12,3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33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9%。

報告期間業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3,30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約19,510,000港元。報告期間之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融資成本及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虧損減少。

餐飲業務

餐飲業務於報告期間之分部收入約為12,32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33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9%。該業務錄得暫時性跌幅乃由於本集團於灣仔營運的餐廳（前稱國福樓）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上旬進行翻新，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上旬恢復營業，新品牌餐廳名為享福。

證券交易

於報告期間概無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所得款項總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7,000港元）。

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63,403,200港元，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3,170,16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股份」）。

重要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持有其他重要投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撥付營運所需。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11,268,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3,529,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986,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7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70,000,000港元之其他借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000,000港元)及約580,000港元之融資租賃承擔(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70,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對資產總額之比例計算)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為1.14(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34名僱員，而於去年同期則聘用69名僱員。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85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994,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專才釐定應付薪金及報酬。除基本薪金外，可根據本集團之業績以及個別僱員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購股權。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約206,708,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6,843,000港元)之若干資產乃作為可換股債券之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可能出售Professional Guide Enterprise Limited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ich Paragon Limited(「Rich Paragon」)可能向昶華有限公司(「昶華」)出售Professional Guide Enterprise Limited(「Professional Guide」)30%已發行股份，以結付可換股債券10,552,756美元的未償還本金額及已產生及將會產生的全部利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173,920,000港元出售於福臨門酒家有限公司、福臨門(九龍)酒家有限公司及福臨門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的31%股權(「可能出售事項」)，其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載列(其中包括)上述事宜詳情之通函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刊發。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可能出售事項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適當時候完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給予實體的貸款

給予實體為數44,000,000港元的貸款

給予實體Key Ally Limited為數44,000,000港元之貸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季度業績報告第13至14頁「給予實體的貸款」一節。董事認為，收回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之機會甚低，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確認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28,225,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合共收取約965,000港元。本集團將循法律途徑收回未償還款項。

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本地餐飲業務。本集團推行之企業策略是將業務擴展至具備良好商業潛力及增長前景的其他行業，包括但不限於中國之食品和飲品行業。

享福

本集團現有主營業務之一為餐飲業務。本集團以享福(前稱國福樓，為米芝蓮一星酒家)名號經營餐飲業務，作為其於業內發展計劃的一部分，其專長於為公司及家庭聚會提供上乘的中式飲宴服務。餐廳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初翻新，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初重新開業，因此，本集團第二季度的收入受到影響。新品牌餐廳亦會有其前身國福樓的馳名菜式以及加入新菜品，主要旨在保留熟客並吸引更多中國內地食客。預期翻新後將提供更多私人宴會廳，可增加食客的人均消費，繼而提升本集團的收益及盈利。

福臨門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交易時段後，Rich Paragon(作為賣方)、本公司、Professional Guide、昶華、Flame Soar Limited(「SPV」)、Fortunate Soar International Limited(「買方」)與福臨門董事(即徐沛鈞先生及徐德強先生)(統稱「訂約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i)訂約方將進行重組；及(ii)Rich Paragon將向買方出售及轉讓待售股份(相當於SPV全部已發行股份組合之31%)連同當中附帶之一切權利及權益，代價為173,920,000港元。

上述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預期於二零一八年適當時候完成。

於完成買賣協議後，本公司將於SPV全部已發行股份組合中擁有19%權益，而SPV將被視作一項投資並將不再為本公司之合營公司。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其他餐飲業務

本公司已不時審閱業務項目，物色香港餐飲及食品加工業的其他投資機會，探索在餐飲業進一步擴充的可行性，包括但不限於開設新餐廳及食品相關業務。

其他資料

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egamillion Asia Limited (「Megamillion」) 向暢達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暢達」) 提出的訴訟，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年報第9至10頁。Megamillion已取得針對暢達的判決，涉及(i)貸款本金額及應計利息 (「貸款款項」)，及(ii)贖回可換股債券金額 (「贖回金額」)。

暢達與Megamillion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算契據 (「結算契據」)，據此，暢達轉讓一間香港上市公司若干股份，以悉數及最終結清貸款款項。

待收到法律意見及有待確認暢達擁有可供執行的資產後，Megamillion將着手收回贖回金額。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而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本公司將於適當或有需要時披露Megamillion任何收款行動及其他重大訴訟事宜。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接獲招商證券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債權人」)之法律代表發出之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償還本金額7,044,967.19美元之未償還債務及合計1,181,475.95美元之利息。

本公司預計完成可能出售事項後，上述債務將可償清。本公司已知會債權人有關上述債務的償還時間表，並正就償還安排進行磋商。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之公告，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本中之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 之身份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數目	股份及 相關股份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權益 百分比
楊偉雄先生	個人	137,500	—	137,500	0.00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規定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為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之安排，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訂有上述安排，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身份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權益之概約 百分比總額
招商證券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	實益擁有人	346,625,000股 相關股份* (附註2及6)	65.60% (附註1)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CMS International」)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346,625,000股 相關股份* (附註2及6)	65.60% (附註1)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346,625,000股 相關股份* (附註2及6)	65.60% (附註1)
Gothic Global Holding Ltd. (「Gothic」)	實益擁有人	51,993,750股 相關股份* (附註3及7)	9.84% (附註1)
CLJ Investment Partners Company Limited (「CLJ」)(現稱為CL Investment Partners Company Limited)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51,993,750股 相關股份* (附註3及7)	9.84% (附註1)
中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租控股」)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51,993,750股 相關股份* (附註3及7)	9.84% (附註1)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之身份	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權益之概約 百分比總額
Yellowstone Financial Advisory Corp. (「Yellowstone」)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51,993,750股 相關股份* (附註3及7)	9.84% (附註1)
Lii Jiunn-Chang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51,993,750股 相關股份* (附註3及7)	9.84% (附註1)
Pacific Star Universal Group Ltd. (「Pacific Star」)	實益擁有人	34,662,500股 相關股份* (附註4及7)	6.56% (附註1)
黃正明 (附註5)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權益	34,662,500股 相關股份* (附註4及7)	6.56% (附註1)
賴淑美 (附註5)	配偶權益	34,662,500股 相關股份* (附註4及7)	6.56% (附註1)

* 好倉

附註：

-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股份合併及發行供股生效前，本公司之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為5,283,600港元，分為528,36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此等相關股份為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而可能發行之最多346,625,000股新股份，相關新股份由招商證券實益擁有，而招商證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CMS International實益擁有，而CMS International則由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CMS International均被視作於招商證券所持之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本公司已償還部分可換股債券。
- 此等相關股份為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而可能發行之最多51,993,750股新股份。相關股份由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Gothic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CLJ Greater China SME Fund L.P. (現稱Chailease Great China SME Fund L.P.) 全資實益擁有。Lii Jiunn-Chang全資實益擁有之Yellowstone及Chailease International (BVI) Corp.各自分別擁有CLJ 37.5%權益。Chailease International (BVI) Corp.全部已發行股本由Chailease International Company (Malaysia) Limited擁有，Chailease International Company (Malaysia) Limited則由中租控股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ii Jiunn-Chang、Yellowstone、CLJ及中租控股均被視為於Gothic持有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本公司已償還部分可換股債券。

4. 此等相關股份為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而可能發行之最多34,662,500股新股份，該等股份由Pacific Star全資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正明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正明被視為於Pacific Star持有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本公司已償還部分可換股債券。
5. 賴淑美乃黃正明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賴淑美亦被視作於由Pacific Star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黃正明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
6.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提交之權益披露表格。
7.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提交之權益披露表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採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在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而於報告期間開始及結束時，在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亦無任何仍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規定須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起，阮觀通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萬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03，為GEM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日起，楊偉雄先生辭任香港建屋貸款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5，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起，何肇竟先生獲委任為萬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03，為GEM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起，馬子安先生獲委任為萬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03，為GEM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報告期間內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整段報告期間一直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原則並(除本文披露者外)已遵守當中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載列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此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於報告期間內，董事會主席一職仍然懸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已由執行董事擔任。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內，權力與授權之間存在平衡。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董事會目前的架構。若物色到具備適當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委任以填補主席及／或行政總裁職位之空缺。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標準規定之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報告期間內有任何未符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標準規定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規定之最近期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有四名成員，由全部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金迪倫先生、楊偉雄先生、何肇竟先生及馬子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金迪倫先生，彼於會計範疇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在建議董事會批准前已由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各業務夥伴及本公司股東對管理層及本公司一直以來之支持及信賴。我們的願景是貫徹推行本集團的企業策略，開拓具有良好商業潛力及增長前景的其他行業，為投資者帶來具有吸引力的回報。

承董事會命
華人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倬行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周倬行先生、阮觀通先生及林兆昌先生為執行董事；而楊偉雄先生、金迪倫先生、何肇竟先生及馬子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